

附件5

涉企行政检查标准

填报单位：麟游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

序号	行政检查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标准	备注
1	森林资源保护监督检查	木材经营加工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第七章第六十七条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第六章第六十五条	
2	对企业用地合法性情况的行政检查	相关用地企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六十七条、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、第七十条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六十七条、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、第七十条	
3	对地质勘查活动的行政检查	相关地质勘查单位	1. 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令第8号）第二十六条 2. 《国土资源部关于取消地质勘查资质审批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公告》（国土资源部公告2017年第32号）	1. 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令第8号）第二十六条 2. 《国土资源部关于取消地质勘查资质审批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公告》（国土资源部公告2017年第33号）	

4	对采矿权人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情况的行政检查	各煤矿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）第二十二条 2. 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）第二十二条 2. 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》 	
5	对违法勘查开采、无证勘查开采、超层越界开采、持勘查许可证采矿、不按开发利用方案开采、不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、以矿山生态修复名义违规采矿等风险隐患，开展行政检查，	相关企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陕西省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的通知（陕自然资办发〔2024〕25号） 2. 市安委会关于印发《宝鸡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的通知 3. 宝鸡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《宝鸡市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的通知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陕西省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的通知（陕自然资办发〔2024〕25号） 2. 市安委会关于印发《宝鸡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》的通知 3. 宝鸡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《宝鸡市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27年）》的通知 	